

运输企业车船使用税的纳税辅导车船使用税的征收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8_BF_90_E8_BE_93_E4_BC_81_E4_c46_78516.htm 一、车船使用税的纳税地点 按照规定，车船使用税，由纳税人在其所在地向当地税务机关缴纳。“纳税人所在地”，对单位是指经营所在地或机构所在地。二、车船使用税的纳税期限 按照规定，车船使用税按年征收，分期缴纳。纳税期限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，一般原则为按季或半年征收。三、车船使用税的纳税申报 按照规定，企业应当根据当地政府规定的纳税期限，将现有车船的数量、种类、吨位和用途等情况，据实向当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登记。车船使用税纳税申报表一式三联，第一联由企业于申报时缴税务机关签章后收回保存，第二联、第三联由主管税务机关留存。纳税人住址变更、使用的车船的数量、吨位等方面发生变化时，应当及时向税务机关申报。企业新购置的车船，在使用前要先向税务部门办理纳税申报，同时交验有关证明，在根据税法规定办完纳税（或免税）手续后，才可使用。因种种原因中途停驶的车船，应按规定向税务机关办理停驶申请，同时交验有关核准停驶的证明，经批准后停驶期间免予纳税（未办理停驶申报的仍应按规定纳税），恢复行驶时再按规定纳税。车船所有权发生转移或者变更用途时，应先交验买卖凭证或变更证明以及本年度纳税（或免税）凭证，再办理过户登记，并按规定办理完纳税（或免税）手续后方可继续行驶。四、车船使用税的缴纳 企业应当根据纳税申报表确定的本次应纳税额缴纳税款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

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